

# 录取进程表来啦

录取通知

## 春季高考录取办法

②校考专业联合合格考生填报专业的成绩全部投档,由高校择优录取。招生高校合格生源不足时(含未填报志愿的所有合格生源),可以合理调整各专门计划;在第三次填报志愿公布计划前,可以调整专业成绩使用办法,由使用校考成绩变更为使用其他高校校考成绩,并向社会公布。

③未组织校考、认可任何其他高校相同专业校考合格成绩的招生高校专业,以文化成绩排序,按招生计划1:1.5投档,按照文化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 3. 专科批。包括所有艺术类专科招生。

(1)志愿填报。安排2次志愿填报,考生须达到艺术类专科文化控制线方可填报。经教育部批准,可以组织专业校考的部分专业(专业类)不实行平行志愿,考生每次填报1个高校志愿和1个专业志愿;其他专业分类别实行平行志愿,考生按“专业(专业类)+学校”志愿模式填报,每次志愿填报数量不超过60个。

(2)投档办法。对填报美术类、文学编导类、书法类、舞蹈类、音乐类、播音主持类、戏剧影视表演类、服装表演类统考专业志愿,成绩合格且达到艺术类专科文化控制线的考生,依据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遵循考生志愿顺序,按招生计划1:1投档,由高校审核录取。经教育部批准的专科校考专业,遵循合格考生志愿,关联专业成绩全部投档,由高校择优录取。

### 体育类

体育类分为提前批和常规批两个录取批次,录取工作按两个批次依次进行。体育类在专业成绩合格生源范围内按综合成绩划线。综合成绩按照专业成绩占70%、文化成绩(含政策性加分)占30%折算形成,综合成绩=专业成绩×750/100×70%+文化成绩×30%(综合成绩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根据考生综合成绩,按照体育类本科招生计划数的1:1.2划定体育类一段线;按照体育类本、专科招生计划总数和生源情况划定体育类二段线,作为考生参与录取的最低控制线。

1. 提前批。包括省属公费师范生体育专业本科招生。

(1)志愿填报。安排2次志愿填报,均实行以学校为单位的志愿模式,考生可填报1个学校志愿。达到体育类一段线的考生可以填报提前批志愿。

省属公费师范生体育专业可填报1个高校志愿和25个专业志愿,专业志愿由“专业+定向就业市”构成。

(2)投档办法。遵循合格考生志愿,关联体育专业成绩,以综合成绩排序,按招生计划1:1.5的比例投档,同分考生全部投档。除高校招生章程有明确录取办法外,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择优录取。

2. 常规批。包括未列入提前批的其他本、专科招生。实行分段填报志愿、分段录取的办法。

(1)志愿填报。安排三次志愿填报,均实行“专业(专业类)+学校”为单位的平行志愿,1个“专业(专业类)+学校”为1个志愿。考生每次填报志愿的数量最多不超过60个。第1次志愿填报由体育类一段线上考生填报本科志愿,第2次和第3次志愿填报由体育类二段线上考生(含未被录取的一段线上考生)填报本、专科志愿。

(2)投档办法。根据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遵循考生志愿,按专业招生计划1:1投档,由高校审核录取。

录取工作分三个批次进行,依次为本科提前批、本科批、专科批,各批次被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后续志愿的填报和录取。

### 本科提前批

包含春季高考技能拔尖人才选报的本科高校及专业。在符合条件的生源范围内根据考生文化成绩(由语文、数学、英语成绩构成,含政策性加分)和招生计划单独划定文化录取控制分数线。

1. 志愿填报。实行以学校为单位的志愿模式,安排2次志愿填报,均设置1个高校志愿,4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调剂志愿。仅限经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公示的技能拔尖人才填报,第1次志愿考生可按照春季高考本科批院校及专业填报,第2次志愿考生根据公布的剩余计划填报。本科层次各专业类别录取技能拔尖人才比例不超过本年度该校该专业类别计划总数的10%。

2. 投档办法。第1次志愿和第2次志愿在技能拔尖人才文化录取控制分数线上,依据考生志愿,分专业类别,按招生计划1:1投档。考生投档成绩及志愿相同但不能全部投档时,则按位次投档。技能拔尖人才考生位次按以下办法确定:所有类别均按照投档成绩、语文、数学、英语的顺序,依次比对成绩,成绩高者位次在前。考生投档成绩及各单科成绩均相同时,则全部投档。

### 本科批

含春季高考招生本科高校及专业。分两次划定录取控制分数线,第1次分专业类别根据招生计划数与考生成绩,按招生计划1:1.1划定;第2次在考生填报第3次志愿之后,在有效生源范围内,分专业类别根据剩余计划数与考生成绩,按招生计划1:1划定。

1. 志愿填报。安排3次志愿填报,均实行以“专业(专业类)+学校”为单位的平行志愿模式,1个“专业(专业类)+学校”为1个志愿。考生每次填报志愿的数量最多不超过96个。第1次志愿及第2次志愿填报资格线为首次确定的本科相应类别录取控制分数线。第3次志愿填报资格线为首次确定的春季高考本科相应类别录取控制分数线下50分。

2. 投档办法。3次志愿均在各专业类别录取控制分数线上,依据平行志愿投档规则,按照考生志愿,分专业类别,按招生计划1:1投档。考生投档成绩及志愿相同但不能全部投档时,则按位次投档。春季高考考生位次按以下办法确定:所有类别均按照总成绩、专业知识、专业技能、语文、数学、英语的顺序,依次比对成绩,成绩高者位次在前。考生总成绩及各单科成绩均相同时,比较考生志愿顺序,顺序在前者优先投档,志愿顺序相同则全部投档。

### 专科批

包含春季高考招生专科(高职)高校及专业。根据招生计划数与生源情况分专业类别一次性划定录取控制分数线;技能拔尖人才未达到本科线考生可填报专科志愿并录取。

1. 志愿填报。安排2次志愿填报,均实行以“专业(专业类)+学校”为单位的平行志愿模式,1个“专业(专业类)+学校”为1个志愿。考生每次填报志愿的数量最多不超过96个。

高职院校专项计划志愿单设投档单位,考生须达到春季高考专科批录取控制分数线,填报1次志愿,实行以“专业(专业类)+学校”为单位的平行志愿模式。1个“专业(专业类)+学校”为1个志愿。考生可填报志愿的数量最多不超过60个。

2. 投档办法。与本科批投档办法相同。其中专科批先投高职院校专项计划志愿,再投档其他计划志愿。

来源: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 山东省2023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进程表

时间	工作内容	备注
6月26日前	公布夏季高考、春季高考成绩;公布各类相关分数线。	
6月28日至7月7日	开放志愿填报辅助系统(适用于普通类、体育类常规批第1次志愿、艺术类本科批统考专业第1次志愿和春季高考本科批第1次志愿填报)。	
6月29日(9:00—18:00)	填报普通类提前批第1次志愿(含高水平运动员)和体育类提前批第1次志愿;填报艺术类本科提前批第1次志愿;填报春季高考本科提前批(仅限技能拔尖人才填报)第1次志愿。	填报志愿
7月1日至7日	普通类提前批军事、公安、定向培养军士生等院校组织面试、体检。	
7月5日至7日(每天9:00—18:00)	填报普通类特殊类型批志愿;填报普通类常规批和体育类常规批第1次志愿(均为本科计划);填报艺术类本科批第1次志愿;填报春季高考本科批第1次志愿。	填报志愿
7月11日	公布艺术类本科提前批第1次志愿录取结果。	
7月12日	公布普通类和体育类提前批第1次志愿、春季高考本科提前批第1次志愿录取结果。	
7月12日	公布普通类提前批、艺术类本科提前批和体育类提前批第2次志愿计划;公布春季高考本科提前批第2次志愿计划。	
7月13日(9:00—18:00)	填报普通类提前批、艺术类本科提前批和体育类提前批第2次志愿;填报春季高考本科提前批第2次志愿。	填报志愿
7月16日	公布普通类提前批、艺术类本科提前批、体育类提前批和春季高考本科提前批第2次志愿录取结果。	
7月19日	公布艺术类本科批第1次志愿、体育类常规批第1次志愿、春季高考本科批第1次志愿录取结果。	
7月19日	公布艺术类本科批第2次志愿、春季高考本科批第2次志愿、体育类常规批第2次志愿计划。	
7月19日至20日	开放志愿辅助系统(适用于艺术类本科批第2次志愿和春季高考本科批第2次志愿)。	
7月20日(9:00—18:00)	填报艺术类本科批第2次志愿、春季高考本科批第2次志愿。	填报志愿
7月22日	公布普通类特殊类型批、普通类常规批第1次志愿录取结果。	
7月22日	公布普通类常规批第2次志愿计划。	
7月23日	公布艺术类本科批第2次志愿、春季高考本科批第2次志愿录取结果。	
7月23日	公布艺术类本科批第3次志愿、春季高考本科批第3次志愿计划。	
7月23日至24日	开放志愿辅助系统(适用于艺术类本科批第3次志愿和春季高考本科批第3次志愿填报)。	
7月23日至26日	开放志愿填报辅助系统(适用于普通类和体育类常规批第2次志愿、艺术类专科批第1次志愿和春季高考专科批第1次志愿填报)。	
7月24日(9:00—18:00)	填报艺术类本科批第3次志愿、春季高考本科批第3次志愿。	填报志愿
7月24日至26日(每天9:00—18:00)	填报普通类、体育类常规批第2次志愿(含剩余本科计划和所有专科计划);填报艺术类专科批第1次志愿、春季高考专科批(含技能拔尖人才)第1次志愿。	填报志愿
7月25日	公布春季高考本科批第3次志愿录取控制分数线。	
7月27日	公布艺术类本科批第3次志愿、春季高考本科批第3次志愿录取结果。	
7月30日	公布普通类和体育类常规批第2次志愿、艺术类专科批第1次志愿、春季高考专科批(含技能拔尖人才)第1次志愿录取结果。	
7月30日	公布普通类和体育类常规批第3次志愿、艺术类专科批第2次志愿、春季高考专科批第2次志愿计划。	
7月30日至31日	开放志愿辅助系统(适用于普通类、体育类常规批第3次志愿;艺术类专科批第2次志愿和春季高考专科批第2次志愿)。	
7月31日(9:00—18:00)	填报普通类、体育类常规批第3次志愿;填报艺术类专科批第2次志愿、春季高考专科批第2次志愿。	填报志愿
8月3日	公布普通类和体育类常规批第3次志愿、艺术类专科批第2次志愿、春季高考专科批第2次志愿录取结果。	
8月4日至5日(每天9:00—18:00)	夏季高考和春季高考双录取学生选择确认。	